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文件

信工干〔2021〕5号

关于肖宏飞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经研究决定：

肖宏飞同志任机械工程学院执行院长，免去其机械工程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陈磊同志任机械工程学院副院长。

以上同志任职时间从2021年11月16日起，试用期一年。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

2021年11月23日

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

2021年11月23日印发
